司法考试宪法学总结归纳第三章第三节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 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/2021_2022__E5_8F_B8_E 6_B3_95_E8_80_83_E8_c36_50576.htm 第七节 民族区域自治制 度 一、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概念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指在国 家的统一领导下,以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基础,建立相应的自 治地方,设立自治机关,行使自治权,使实行区域自治的民 族的人民自主的管理本民族地方性事务的制度。二、民族自 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民族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、自治州、自治 县。 注意民族乡不是民族自治地方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 关是自治区、自治州和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。 三、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 1、制定单行条例和自治条例: 自治区制定的单行条例和自治条例必须报全国人大常委会批 准:自治州、自治县制定的单行条例和自治条例必须报自治 区或者省的人大常委会批准后生效,并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备 案。 2、变通的执行国家的法律和政策。 3、自主的管理地方 财政。 4、自主的管理地方性经济建设。 5、自主的管理教育 、科学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事业。 6、组织维护社会治安的 公安部队。 7、使用本民族的语言和文字。 100Test 下载频道 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